

《新乡市教育发展专项规划扩编》公示

前言

教育事关国家发展、事关民族未来。当前我国教育已由规模扩张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，加快落实教育强国强省强市战略要求，成为现阶段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主要任务。新乡市出生人口下行趋势明显，各学段学龄人口错峰变化，随着《新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批复实施，我市中心城区建设用地、规划人口以及城市更新片区等重点区域布局结构发生较大变化，为尽快完善设施配置标准，优化教育资源配置，特制定本规划。

本规划于2026年8月经新乡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2026年第3次会议审查通过。

为增强我市规划透明度，维护公众的城市规划知情权和对城市规划的监督权，提高城市规划管理水平，现将该规划进行公示，公示期30天，相关权益人若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，逾期未提出，视为放弃权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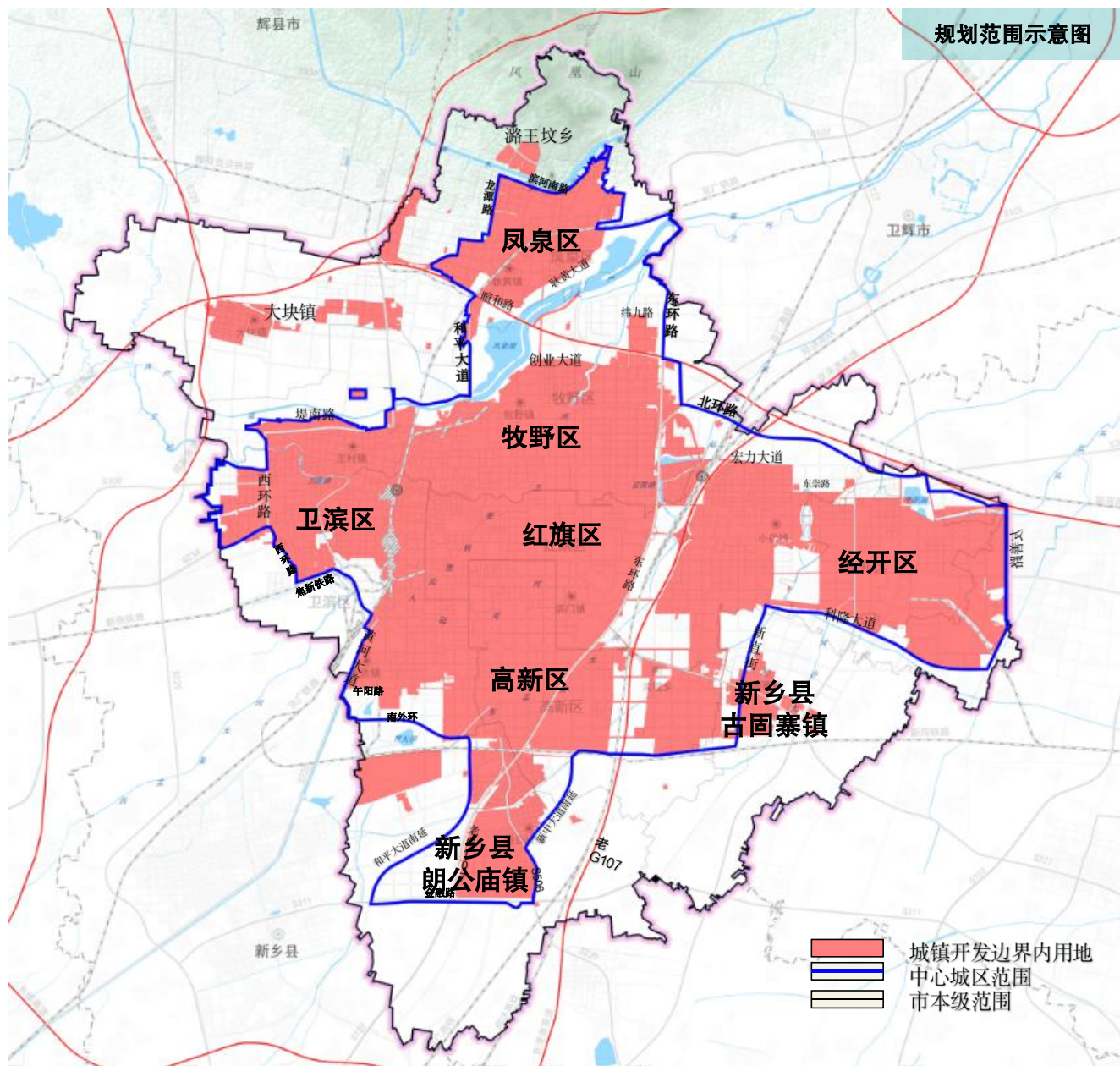
公示网站：<http://jyj.xinxiang.gov.cn>

公示咨询电话：0373-3519020

《新乡市教育发展专项规划扩编》公示

1、规划范围

与《新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确定的中心城区范围保持一致，包含红旗区、牧野区、卫滨区、凤泉区、高新区、新乡县朗公庙镇及古固寨镇部分区域，面积329.05平方公里。



《新乡市教育发展专项规划扩编》公示

3、规划期限

本次规划期限为2025年-2035年。近期至2028年，远期至2035年。

4、规划对象

本次规划主要对象为义务教育及高中阶段教育两类，重点是确定这两类教育设施的用地规模、布局方式、设施配置标准等。

5、规划目标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落实教育强国、教育强省战略，围绕新乡市城市能级和品质“双提升”的相关要求，结合新乡市现状教育基础和未来发展趋势，以“补短板、保基本、提品质、促实施”为主线，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，打造国内知名、河南领先的教育强市，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，服务支撑新乡市高质量建设发展。

6、规划思路

规划的总体思路是“以人定设施定用地”。结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、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和新乡市发展实际，按照远期200万的服务保障人口核算各学段学位需求；依据未来学位需求和现有学校情况，通过查缺补漏、达标提质的方式，按照“保留、改扩建、新建”三种类型，合理

《新乡市教育发展专项规划扩编》公示

优化中小学设施布局；采用“刚弹结合”分类对教育用地进行近远期管控。

7、规划布局

至2035年，中心城区规划中小学共计283所，其中完全小学148所、初级中学33所、九年一贯制56所、高级中学19所、中等职业学校11所、完全中学12所、十二年一贯制4所。

新乡市教育发展专项规划扩编

中小学教育设施规划图

